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12月14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电子邮件和短信的方式提交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9日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桂思玉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和书面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号：2025-066）。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在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资金风险控制制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叶道正先生和郑建诚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在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资金风险控制制度》。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与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叶道

正先生和郑建诚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与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四)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财务管理规定〉的议案》。

(六)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确定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